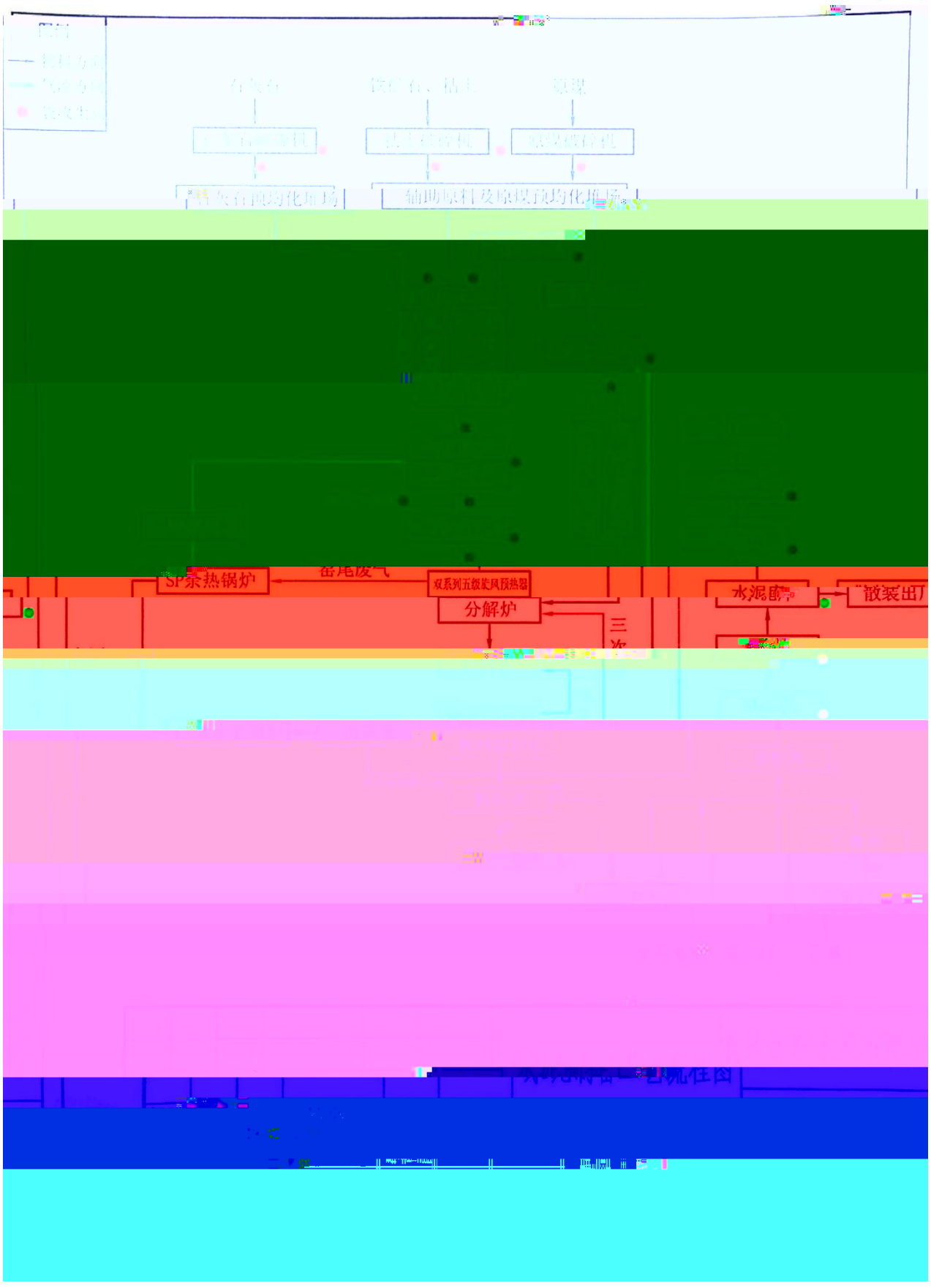
SP余热锅炉
窑尾废气
双系列五级旋风预热器
分解炉
水泥磨
散装出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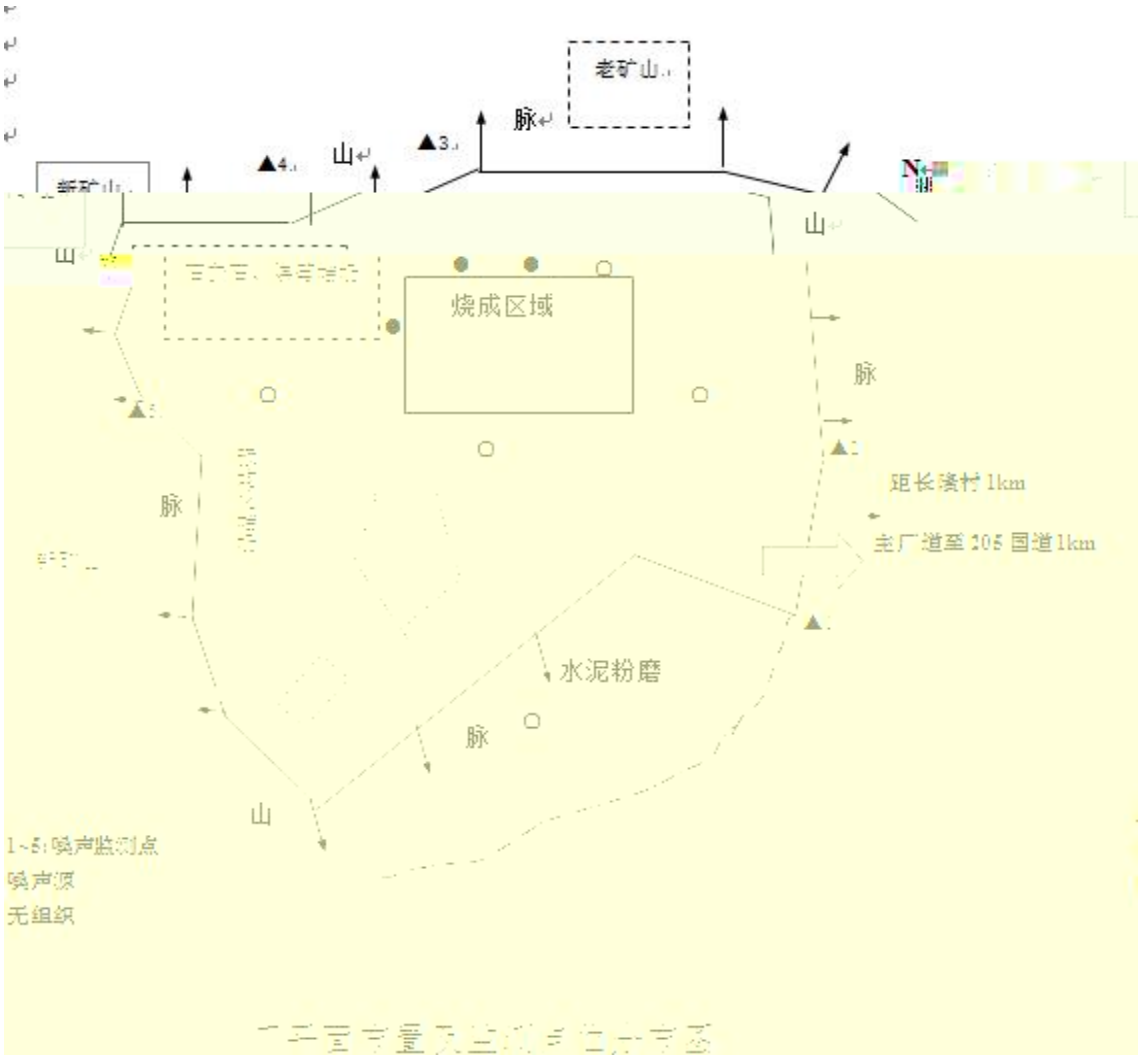
老矿山
脉
▲4
山
▲3
山
山
烧成区域
脉
▲2
脉
距长溪村 1km
主厂道至 205 国道 1km
水泥粉磨
脉
山
1~5:噪声监测点
噪声源
无组织

a

b

c

d

e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环审[2002]313号

关于广东省梅州市塔牌集团有限公司(5000t/d)新型干法旋窑水泥熟料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复函

广东省梅州市塔牌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请求审查批准梅州市塔牌集团有限公司5000吨/日新型干法旋窑水泥熟料生产线技改项目环评报告书的函》(梅塔团[2002]14号)和广东省环境保护局《关于广东省梅州市塔牌集团有限公司[illegible]d)新型干法旋窑水泥熟料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初审意见的报告》(粤环[2002]162号)收悉。经研究，现对《广东省梅州市塔牌集团有限公司(5000t/d)新型干法旋窑水泥熟料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提出审查意见函复如下：

一、同意广东省环境保护局初审意见。该项目拟在梅州市蕉岭县文福镇建设一条日产5000吨水泥熟料生产线，配套建设辅助生产设施。该项目采用窑外分解干法生产工艺，有利于[illegible]集团下属及梅州市落后的小水泥生产线，可改善区域环境质量，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清洁生产要求。在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后，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粉尘、二氧化硫等排放总量满足地方环保部门核定的控制指标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采用窑外分解干法生产工艺，窑尾[illegible]回转窑、煤磨机、物料储存转运等粉尘排放点必须安装高效静电除尘器或袋式除尘器，烟尘或粉尘排放浓度及吨产品排放量应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二类区II时段标准。加强原料堆场的管理，减少[illegible]粉尘无组织排放。设置600米卫生防护距离；

2、全厂工艺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处理[illegible]《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一级标准后，应尽量回用，不断提高水的循环使用率；

3、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采取消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GB1[illegible])I 类标准。

4、加强施工期环境保护管理，落实水土流失防治措施，防止施工场尘和噪声扰民。

5、骨查淘汰落后小水泥计划必须与本项目同步实施，并将此项内容纳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6、按国家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

三、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规定程序申请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四、请广东省及梅州市环境保护局负责该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illegible]经济贸易委员会，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广东省环境保护局，梅州市环境保护局，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11 月 22 日印发

— 3 —

梅州市环境保护局

梅市环审〔2013〕34号

梅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量为年产 P.O42.5R 水泥 120 万吨和 P.C32.5 水泥 80 万吨，袋、散装比例为 3:7。本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95000m^2，建筑面积为 32000m^2，厂区绿化面积为 19000m^2。项目总投资 2843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51 万元。

三、根据报告书的评价分析和评价结论，该技改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要求，符合《梅州市水泥产业发展规划（2009 年修订本）》，在落实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控措施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

四、项目建设应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重点做好如下工作：

（一）加强施工期管理。加强平整场地、开挖基础、运输车辆和施工机械等产生扬尘的治理，可通过洒水、防风遮盖、建设临时围墙和设置防护网等方式，减少对施工场地和运输沿线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扬尘等大气污染物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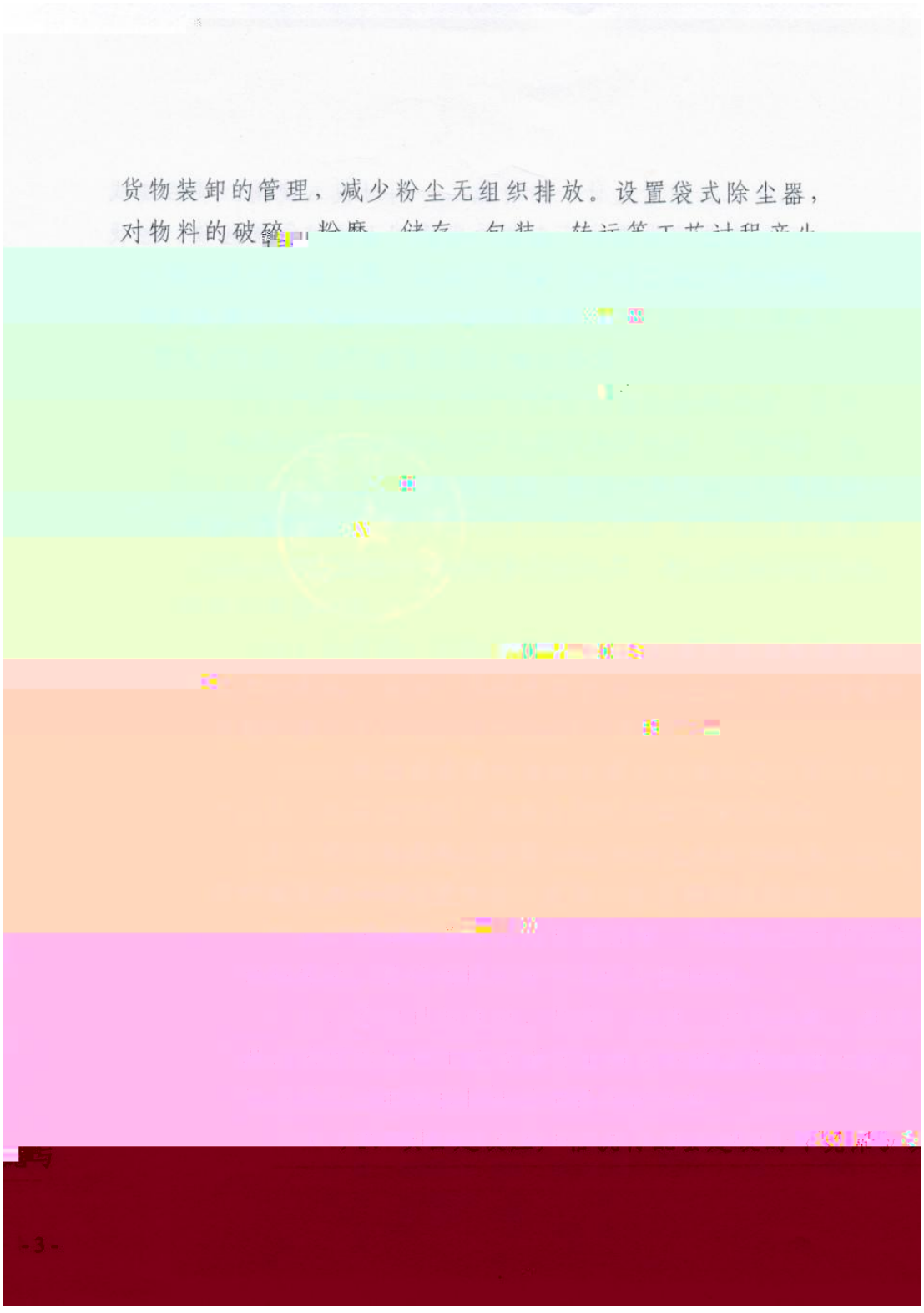
货物装卸的管理，减少粉尘无组织排放。设置袋式除尘器，
对物料的破碎、粉磨、储存、包装、转运等工艺过程产生
-3-

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项目建成

公开方式：

表十五

负责验收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环验［2004］109 号

一、广东省梅州市塔牌集团有限公司（5000t/d）新型干法旋窑水泥熟料生产线技改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评和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在原有环境保护设施的基础上，工程配套建有窑尾增湿塔、窑头和窑尾静电除尘器 2 台，袋式除尘器 41 台等环境保护设施，原料磨、空压机、罗茨风机、窑尾风机等装有消声、减振设施。全厂工业废水循环利用率达 95%以上。安装了窑尾在线监测气体分析仪。厂区绿化面积为 63400 ㎡。现已关停梅州市内 56 条小水泥生产线。公司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和环境监测体系健全，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完善。

二、验收监测结论

1、废气

监测的 21 个排气筒出口中，原料粉磨及废气处理除尘器出口粉尘浓度范围为 57.0-59.2mg/m³，排放速率为 30.85kg/h，吨产品排放量为 0.141kg/t；水泥窑头排气筒出口粉尘浓度范围为 55.1-56.2 mg/m³，排放速率为 22.63kg/h，吨产品排放量为 0.103kg/t，二氧化硫排放浓度为未检出，氮氧化物排放浓度范围为 278－284 mg/m³，吨产品排放量范围为 0.68－0.69kg/t，均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Ⅱ时段二级标准；氟化物排放浓度范围为 2.14－2.67mg/m³，吨产品排放量范围为 0.0052－0.0065kg/t，符合《水泥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1996）第Ⅲ时段二级标准。

厂界无组织排放粉尘的排放值为 0.159-0.211 mg/m³，均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Ⅱ时段二级标准。

2、废水

废水总排放口中 pH 值为 8.35－8.98，其它污染物的日均浓度分别为：CODcr：24－22 mg/L，BOD_5 2.3 mg/L－2.8 mg/L，LAS0.079－0.039mg/L，SS55-53mg/L，动植物油 0.17-0.[illegible]

[illegible]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Ⅱ时段一级标准。

3、厂界噪[illegible]

5 个厂界噪声监测点，厂界噪声的昼间测量值和夜间测量值分别为 47.6－64.7 dB(A)和 48.3－53.6 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Ⅲ类区（工业区）标准。

4、公众调查

95.1％的被调查者对该技改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表示满意。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按实际监测计算，该工程粉尘年排放量为 443.0t/a，二氧化硫、氮氧化物[illegible]

[illegible]591t/a、1116.9 t/a、9.46t/a，废水排放量为 6.1 万 t/a，CODcr、氨氮的年排放量分别为 1404kg/a、51.5 kg/a，污染物年排放量符合梅州市环境保护局对该工程核定的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6、清洁生产

该技改工程要求削减落后生产能力 193 万 t/a，减少粉尘排放量 10682 t/a，

二氧化硫排放量686 t/a，按实际监测情况计算淘汰落后生产能力217.7万t/a，减少粉尘排放量10962 t/a、二氧化硫排放量726.3t/a，改善了区域环境质量，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清洁生产要求。

三、经现场检查，广东省梅州市塔牌集团有限公司（5000t/d）新型干法旋窑水泥熟料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环境保护设施、措施已按要求落实，各项污染物基本达到了国家排放标准，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验收组意见，工程环境保护验收合格，准予工程投入正式运行。

四、建议和要求

1、加强对各项环境保护设施的日常管理，及时对电除尘器、袋式收尘器的维修保养，确保粉尘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进一步做好清洁[redacted]

梅州市环境保护局

梅市环审〔2015〕146号

年兼并了梅州市文福水泥有限公司，规模包括华山水泥厂（3条Φ3.2m×10m机立窑水泥生产线，年产水泥30万吨）和文福水泥厂（1条立窑生产线，年产水泥6万吨）。2002年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设蕉岭鑫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5000t/d新型干法旋窑水泥熟料生产线技改项目时淘汰了原文福水泥厂1号机立窑生产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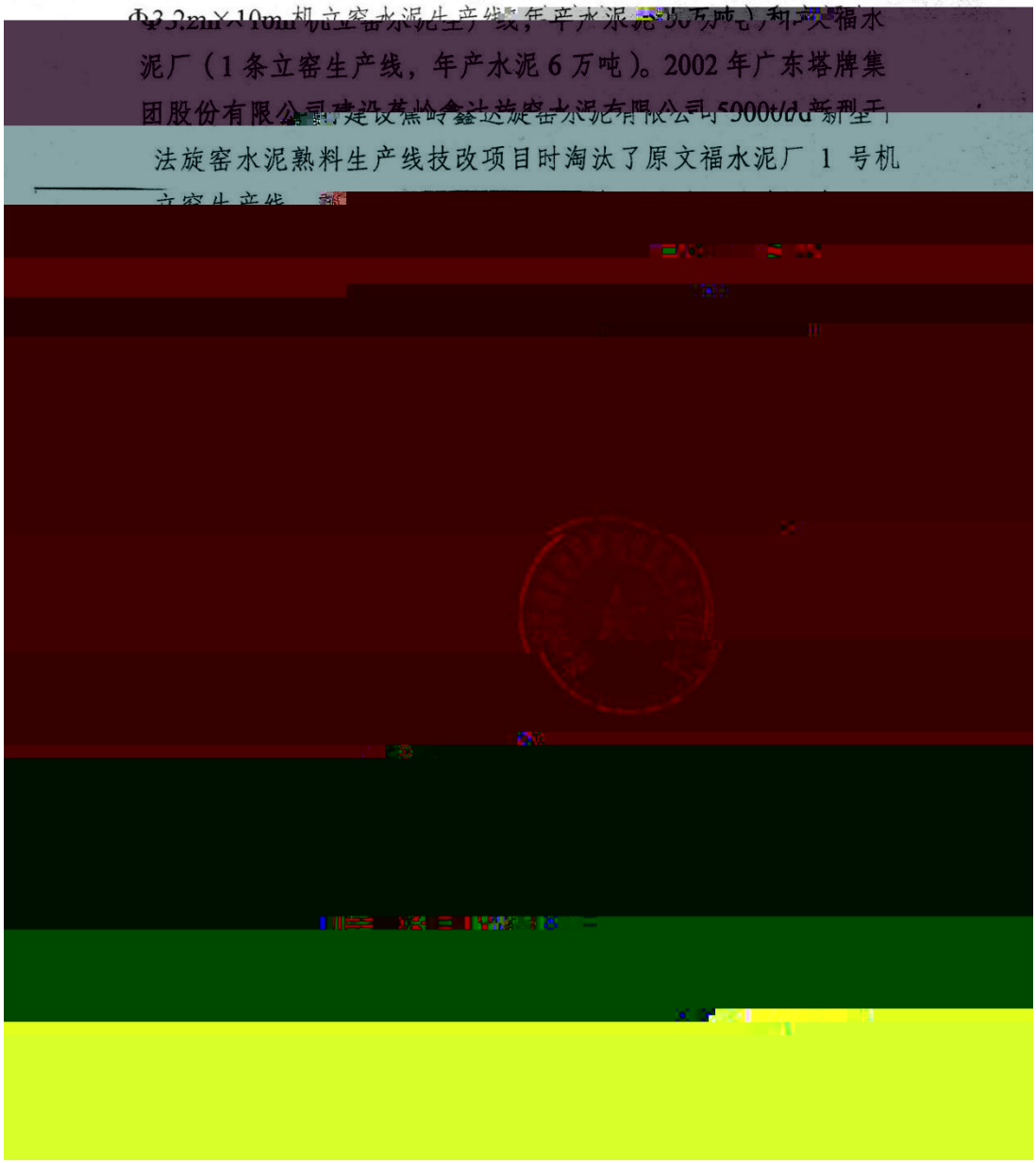

保管理，减少无组织排放粉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三）完善环境应急预案，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有计划
进行培训和应急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四、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由蕉岭县环境保护局
负责。
五、你申心应在收到本文起20日内将所有验收相关资料送
2015年12月7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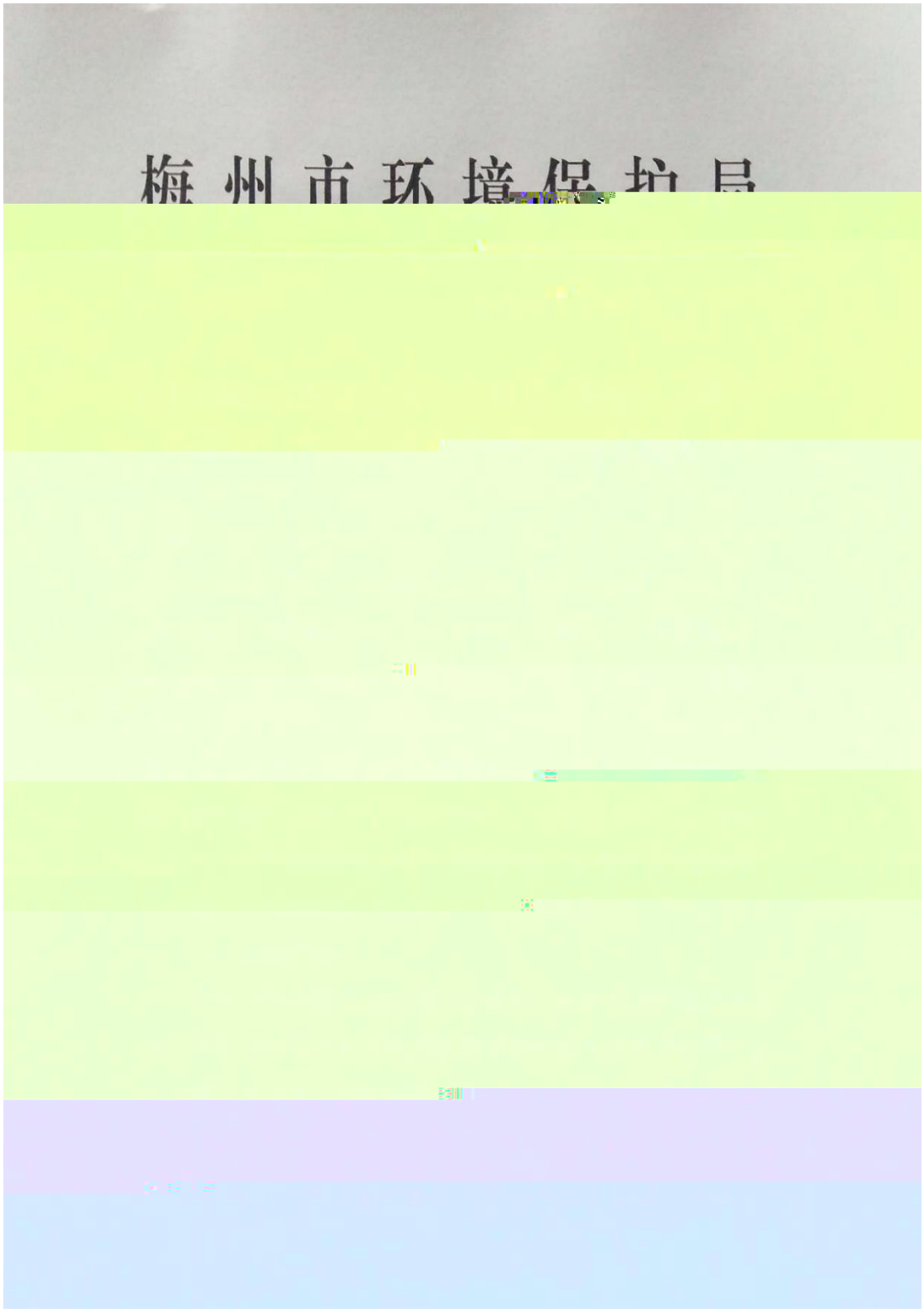
梅州市环境保护局

指标。联网通信稳定，数据传输安全、正确，符合联网验收要求。同意你公司的固定污染源烟气在线监控系统通过验收。

二、建议和要求

（一）加强对在线监控系统的日常管理和维护，按规范对仪器进行定期的校准或检查，确保在线监控监测设备和联网系统的稳定运行。[illegi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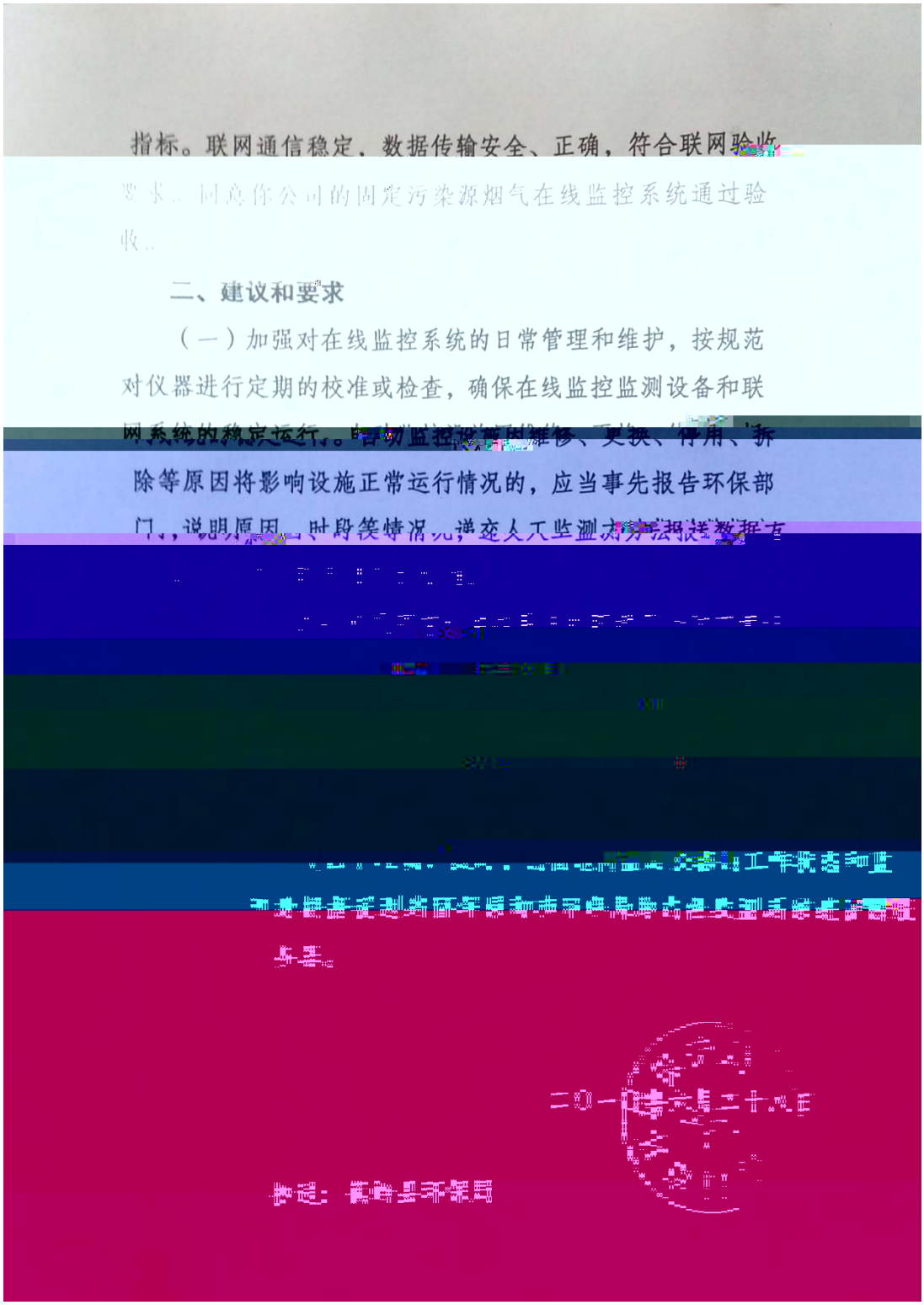

梅州市环境保护局

梅市环审〔2014〕13号

梅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梅州市塔牌集团蕉岭鑫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5000t/d硅酸盐水泥熟料生产线烟气脱硝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

梅州市塔牌集团蕉岭鑫达[illegible]窑水泥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5000t/d硅酸盐水泥熟料生产线烟气脱硝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资料收悉。2014年2月11日，我局组织蕉岭县环保局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经研究，现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梅州市塔牌集团蕉岭鑫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是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下属公司，主要经营生产、销售硅酸盐水泥熟料，其生产规模为一条年产150万吨（5000t/d）硅酸盐水泥熟料的新型干法旋窑硅酸盐水泥熟料生产线。2002年通过了国家环[illegible]（原环保总局）的[illegible]〔2002〕313号），2004年通过了环保验收（环验〔2004〕109号）。该5000t/d硅[illegible]盐水泥熟料的生产线总投资414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92[illegible]万元。现在低氮燃烧基础上新上烟气脱硝工程项目，即在水泥熟[illegible]料旋窑

生产线排放烟气安装脱硝设施，降低氮氧化物排放，项目采用中材国际环境工程股份公司的选择性非催化还原技术（SNCR 技术），项目总投资 650 万元，全部属于环保投资。

二、项目环保执行情况

2012 年 9 月，梅州市环境科学研究所受建设单位梅州市塔牌集团蕉岭鑫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委托编制完成《梅州市塔牌集团蕉岭鑫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5000t/d 硅酸盐水泥熟料生产线烟气脱硝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2 年 11 月 5 日，梅州市环境保护局对该环境影响报告表出具《梅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梅州市塔牌集团蕉岭鑫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5000t/d 硅酸盐水泥熟料生产线烟气脱硝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梅市环审〔2012〕151 号），同意项目建设。

2013 年 7 月，建设单位委托梅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对该项目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2013 年 11 月，梅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编制完成《梅州市塔牌集团蕉岭鑫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5000t/d 硅酸盐水泥熟料生产线烟气脱硝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三、验收监测结果

梅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编制的《梅州市塔牌集团蕉岭鑫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5000t/d 硅酸盐水泥熟料生产线烟气脱硝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表明：

（一）工况。验收监测期间，5000t/d 硅酸盐水泥熟料生产线负荷达到了设计生产规模的 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规范要求。

（二）废水。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无生产废水外排。

（三）废气。项目对粉尘、二氧化硫的排放量基本没有影响，可以有效的削减氮氧化物。经监测 SNCR 系统运行前氮氧化物年排放量为 1705.1 吨，SNCR 系统运行后氮氧化物年排放量为 503.8 吨，年消减量为 1201.3 吨。监测期间氮氧化物去除效率符合《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新型干法水泥降氮脱硝设施环保验收有关问题的通知》（粤环函〔2012〕1272）不低于 60％的要求。SNCR 系统运行时，氨会以有组织和无组织的方式逃逸，氨逃逸率符合 10ppm 以下要求，氨无组织排放浓度周界外最高浓度值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中表 1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安装了脱硝设施烟气排放在线监测系统对排放废气进行在线监测。

（四）噪声。厂界噪声所有监测点两昼夜监测值均符合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类标准。

（五）固体废物。本项目不新增固体废物产生。

（六）环境管理。项目制定了环境管理制度和环境应急预案。

四、项目验收结论

梅州市塔牌集团蕉岭鑫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5000t/d 硅酸盐水泥熟料生产线烟气脱硝工程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履行了环保审批手续，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我局同意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项目正式投入运行后应做好以下工作

规范化管理，以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三）完善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按要求报省、市环保部门备案，加强企业环境风险防患意识，开展环境应急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六、项目日常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由蕉岭县环保局负责。